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

文件

闽应急〔2025〕78号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 2025年度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 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及合格人员名单的通知

各设区市应急管理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，平潭综合实验区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、党工委党群工作部、交通与建设局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2025年度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2025年度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

师职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及考试合格人员名单通知如下:

一、合格标准

2025 年度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科目为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》和《安全生产实务》，试卷满分均为 100 分，合格标准均为 60 分。

二、合格人员名单

我省甘文真等 1204 位同志考试成绩合格，并通过现场资格审查，取得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（名单详见附件）。确认时间自 2025 年 6 月 21 日起算。

请按照有关文件精神，协助做好证书发放等各项工作。

附件：2025 年度福建省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合格人员名单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

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福建省交通运输厅

2025 年 10 月 13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

2025年10月13日印发

